

# 景德镇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评建工作办公室

评建办发〔2025〕8号

## 关于期末审核评估工作的通知

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根据《景德镇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实施方案》及评建办发〔2024〕3号、4号、7号文件要求，请尽早高效完成以下相关工作任务。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二级学院须完成的工作

1. 学院介绍 PPT（可以包含：学院基本情况、教育教学工作举措及成效、存在的问题与改进思路等）

2. 自评报告+支撑材料

3. 自评自建整改建设工作方案

4. 访座谈演练/培训安排

5. 审核评估应知应会培训安排

6. 暑假磨课安排

7. 教学档案

（1）2024 版人才培养方案

（2）课程大纲

（3）考核材料（试卷）（2022-2023、2023-2024、2024-2025）

（4）实践教学材料（2022-2023、2023-2024、2024-2025）

（5）毕业论文/设计（2023 届、2024 届、2025 届）

(6) 管理规章制度汇编

(7) 其他教学档案 (16 项)

## 二、职能部门须完成的工作

1. 审核评估评建工作汇报 ppt (可含以下内容: 部门基本情况、工作举措及成效、存在问题与改进思路)
2. 部门规章管理制度汇编 (清理、修订、完善后的)
3. 部门自评自建整改建设工作方案
4. 评建工作进度安排表中相应工作任务(具体任务见附件1);
5. 学校自评报告需补充的支撑材料(需提交的支撑材料清单见附件2)
6. 审核评估应知应会培训安排

## 三、相关要求

请各二级学院、各部门于7月11日前将以上材料电子版打包(文件名为: xxx 单位期末审核评估工作任务材料汇总)发送至邮箱: [jdzxypjbzb@163.com](mailto:jdzxypjbzb@163.com), 联系人: 张天昊, 电话: 18720083007。

附件: 1. 各部门评建工作进度安排表

2. 学校自评报告需补充的支撑材料清单 (另附)

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评建工作办公室



(代章)  
2025年7月7日